

雕琢城市精神 共塑艺术青城

●李海珍

8月2日,以“以雕塑艺术讲好中国故事”为主题的第二届呼和浩特国际雕塑艺术展在青城大地璀璨启幕,汇集了全球20个国家80位艺术家的匠心之作,将青铜的厚重、石材的质朴、金属的灵动熔铸成流动的文化长卷,这场视觉狂欢点亮了草原都市的艺术星空。

在城市发展的宏大叙事中,文化是一座城市的灵魂,是彰显城市独特魅力与精神气质的核心要素。近年来,呼和浩特市凭借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积极探索城市文化发展新路径,为城市发展注入了源源不断的活力。

如今,当世界目光聚焦于塞外青城,我们看到的不仅是雕塑艺术的多元绽放,更是一座城市对文化根脉的深情回望。作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呼和浩特有着得天独厚的文化优势。北疆独特的历史底蕴与多民族融合的独特风情,为雕塑艺术的发展提供了肥沃的土壤。通过举办国际雕塑艺术

展,呼和浩特不仅为国内外艺术家提供了一个展示才华的平台,更搭建起一座国际艺术交流的桥梁。此次展出的95件作品,既有写实主义对历史场景的精准复刻,亦有抽象表达对时代精神的诗意诠释,东西方美学在此碰撞交融,传统与现代在此对话共生,恰如其分地印证着呼和浩特兼容并蓄的城市品格。

雕塑作为凝固的空间诗篇,向来是城市精神的物质载体。漫步于呼和浩特的大街小巷,那些错落分布的城市雕塑本就是鲜活的城市记忆——或是骏马腾空展现草原儿女的飒爽英姿,或是勒勒车辙镌刻游牧文明的生存智慧。而今国际雕塑艺术展的举办,让这座城市的艺术细胞愈发丰盈,这种跨文化的艺术对话,既是对中华文明开放包容特质的生动诠释,也为呼和浩特注入了更具国际视野的审美维度。

举办国际雕塑艺术展的意义远不

止于艺术展示本身。一方面,它为市民带来了高品质的精神文化享受,提升了市民的艺术素养和审美水平。当市民漫步在呼和浩特雕塑艺术馆和呼和浩特国际雕塑园,欣赏着一件件精美的雕塑作品时,他们对艺术的感知被唤醒,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也会愈发强烈。另一方面,它也成为呼和浩特向世界展示城市形象的重要窗口。通过欣赏雕塑作品,外界能够更加深入地了解呼和浩特的历史文化、城市精神以及开放进取的发展姿态,从而吸引更多游客和投资者,为城市的经济发展和文化交流创造更多机遇。

值得称道的是,本届国际雕塑艺术展将持续至2026年初,配套推出的艺术沙龙、创意市集等活动,构建起全民参与的艺术生态链。随着专业展馆里的精品力作走进市民生活,艺术家的工作坊向公众敞开大门,雕塑艺术便不再是束之高阁的阳春白雪,而是触手可及的城市表情。这种沉浸式的

美育实践,正在悄然重塑着城市的文化气质,让艺术真正成为百姓生活的组成部分。

通过国际雕塑艺术展我们看到,这座城市不仅看重艺术积淀带来的持久魅力,更致力于培育滋养艺术生长的社会土壤。

随着越来越多的雕塑精品力作永久落户青城,以及雕塑创作不断融入城市更新的每一个环节,呼和浩特必将在时光雕琢中淬炼出独特的城市美学。

放眼未来,呼和浩特这座被雕塑艺术浸润的城市,终将在历史长河中留下鲜明的文化印记。那些矗立在街头广场的艺术佳作,既是献给世界的视觉告白,更是写给未来的城市絮语。而这座在艺术滋养中不断生长的城市,必将带着雕塑里的坚韧与灵动,以更加自信从容的姿态,在世界城市之林镌刻下独属于自己的艺术传奇,让每一道光影、每一缕气息都成为被时光铭记的故事。

让更多人租上好房子

●丁怡婷

改善租房体验。

破解问题,明确“红线”。比如,针对部分租赁房屋卫生条件差、安全隐患多等问题,作出明确要求;针对“隔断房”等问题,规定租住人数上限和人均最低租住面积应符合相关标准。实践中,还须进一步细化举措,增强制度刚性,筑牢安全底线,压缩变通违规空间,保障租客享有相对舒适的居住环境。

化解纠纷,疏胜于堵。一些租赁合同条款简单、内容模糊,易造成纠纷。类似“房东无故索赔维修费”“押金莫名被扣”“二房东卷款跑路”等现象,时有发生。对此,从明确房源图片应当与实物房源一致,到规定出租人应为承租人腾退租赁房屋留出合理时间,可能造成纠纷的风险点暴露出、清除掉,形成“事前准入—事中监管—事后追责”的治理闭环,更有利于规范市场秩序,保障租赁双方的权益。

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强治理只是“护航”,优供给才能“治本”。

目前,我国住房租赁市场以个人住房分散出租为主。调研显示,个人业主手中的房源普遍比较老旧,超50%房源的房龄为10年以上、超20%房源的房龄为20年以上,一定程度影响了居住体验。因城施策、因地制宜,培育市场化、专业化的住房租赁企业,有助于扩大高品质租赁住房供给,以更低的成本、更专业的服务激发住房租赁市场活力。

“人民群众对实现住有所居充满期待,我们必须下更大决心、花更大气力解决好住房发展中存在的各种问题。”加快建立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让更多人租上好房子,一个个“进得来、留得住、住得安、能成业”的梦想将照进现实。(据《人民日报》)

《住房租赁条例》为治理住房租赁市场乱象提供了法律武器,也为加快建立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提供有力支撑

“此心安处是吾乡”。城市里,人们租的是房子,安的是身心。

这些年,我国住房租赁市场不断发展,城镇租房人口达2亿多。在北上广深等大城市,租房人口占常住人口比例超四成。关于租房,不少“北漂”“沪漂”都晒过不愉快经历:“租到刚装修完的甲醛房”“房源货不对板”“房东故意找茬克扣押金”……租得稳、住得好,承载着许多新市

民、青年人的美好期盼。前不久,《住房租赁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公布,将于9月15日起施行。作为我国首部专门规范住房租赁的行政法规,《条例》从居住环境、租赁关系、资金安全、纠纷解决等方面作出规定,旨在推动住房租赁市场高质量发展。

住有所居是刚需,但不一定非得通过买房来实现。尽管如此,我国住房市场一直存在“重购轻租”“租不如买”的倾向。其中,固然存在“有恒产者有恒心”等传统观念影响,但租赁市场不规范、租赁关系不稳定、租住质量不够高、合法权益难保障等现实短板,无疑是重要因素。

瞄准租房痛点难点,《条例》为治理住房租赁市场乱象提供了法律武器,也为加快建立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提供了有力支撑。以此为契机,不断完善制度、解决问题,方能切实保障租客权益、

据报道,面对一些社会需求相对不足的专业的毕业生,教育部正加快推进就业能力提升“双千”计划,推动全国范围内开设1000个“微专业”(或专业课程群)和1000个职业能力培训课程。在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专区,已遴选上线33个实用紧缺专业的一流课程以及应用技能型微专业的优质教学资源。

所谓微专业,是指高校在专业课程学习之外,围绕某个特定领域、方向或素养,提炼并开设的一组课程。微专业早已不是高校零散的自选动作,如今已上升为整体性扩容的国家行动。目前,微专业以小学分、高聚焦的灵活特质,为不少毕业生就业加分助力。微专业开设的意义远不止如此。微专业以“积木式”的人才培养模式,重新定义了专业的内涵。它不再要求学生在一个固定赛道上跑完全程,而是允许他们在主赛道旁为自己设置若干“补给站”。例如,机械工程专业的学生,通过学习工业视觉检测微专业,短期内就能掌握智能制造现场最紧缺的缺陷识别技能;市场营销专业的学生,叠加AI数字营销微专业训练后,将获得洞察用户行为数据的能力……这种精准的“技能补丁”,正是解决学生就业难的关键密钥。

微专业更深远的意义还在于它将打破传统高等教育“4年定终身”的线性模式。当一位工作5年的设计师重返校园修读AIGC视觉设计微专业,车间班组长利用业余时间在线完成“工业物联网应用”认证,教育便从人生某个阶段的“一次性投资”,转化为随时可启用的“能力加油站”。

微专业并非万能灵药,但它带来的启示值得我们深思:数智时代,教育必须拥有快速自我更新的能力。具体来说,企业新岗位需求出现3个月内,相关微专业就能完成论证开设;某项技术迭代后,课程模块可快速重组。这种教育快速反应能力将成为未来高校竞争力的关键指标。

如何开足开好微专业?一方面,应以产业需求锚定课程内核,力避“新瓶装旧酒”。微专业设置唯有与企业深度合作,让课程内容紧跟技术迭代与岗位能力图谱,方能产生实效。另一方面,应尝试用“学分银行”打通成长路径,将灵活学分转换机制与权威学习成果认证体系嵌入其中,将微专业学习成果转化为标准化能力单元,支持微专业学分累积和跨校、跨省通兑。

此外,将校企协同贯穿教学全链,让微专业真正成为连通课堂与职场的“立交桥”。有高职院校开设智能网联汽车微专业,企业工程师带学生拆解最新车型电控系统,学校教授同步讲解理论框架,结业作品直接用于产线升级;还有的高校跨境电商运营微专业由平台运营总监带队,学生分组运营真实店铺,结业考核直接看销售业绩。“企业出题—双师授课—实战验收”,这种闭环式的培养模式能够锻造出市场所需的人才。

(据《光明日报》)

依法严惩

医保基金是人民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最高人民法院8月5日发布4件人民法院依法严惩医保骗保犯罪典型案例,充分展示人民法院依法打击治理医保骗保犯罪的决心和切实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维护人民群众医疗保障合法权益的责任担当。

■新华社发 王琪 作

「微专业」为毕业生就业加分助力

●罗志敏

未成年人网络身份识别机制亟待优化

●孙铭溪

中,未成年人普遍使用家长手机号、身份证等注册账号,或直接使用家长的上网设备、已注册账号等进行网络活动。这既源于未成年人天然不希望自己的网络活动受到时间、内容等限制的心理,也与家长的操作习惯、能力不足或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泄露的顾虑有关。这导致在网络游戏领域,未成年人常常绕过游戏时长、消费等限制,进而产生网络沉迷和非理性消费问题;而在网络社交等场景中,未成年人接触无差别的内容推送,更容易受到不良信息的影响或网络欺凌。

二是平台的识别机制过于单一。一旦未成年人或家长在注册账号这一“入口端”未使用未成年人的真实身份信息,平台仅通过账号注册信息来判断用户是否为未成年人,那么必定有大量表面上看是成年人但实际是未成年人的用户游离在未成年人保护机制之外。依据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网络服务提供者在收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方面受到严格限制。但在实践中也存在平台以个人信息保护为由,未建立有效的未成年人身份识别

机制,未成年人保护义务落实不到位的情况。例如,部分平台在用户主动填写年龄信息等个人资料显示未成年人后,或在用户头像、聊天室名称等具有明显未成年人特征的情况下,仍以注册信息为准,未提示开启未成年人模式。

三是网络游戏防沉迷措施面临新挑战。目前,网络游戏服务提供者普遍通过统一的未成年人网络游戏电子身份认证系统进行用户身份验证,以预防未成年人沉迷游戏及过度消费。该身份认证系统通过姓名和身份证号进行核验,这使得具备一定生活经验的未成年人可以较为轻易地使用成年人信息进行注册,部分游戏平台也借机放任未成年人用户冒用成年人身份使用游戏服务。如在北京互联网法院审理的一起案件中,某游戏聚合平台在注册用户填写未成年人信息后,竟主动提供个人信息修改功能,这无疑是在引导未成年人使用非个人信息注册。此外,在多主体参与联运的情形下,用户身份认证可能仅在设备端、应用市场、游戏运营方或联运方端口之一进行,这意味着未成年人一旦在任何一个认证端获得了成

年人的身份信息,即可轻松绕过防沉迷系统。

随着互联网服务业态的不断丰富和发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机制也需要与时俱进,避免过度依赖单一静态的身份认证机制和单一主体的自觉。首先,家长要切实把好“入口关”,做好未成年人用环境、设备、信息管理,用好未成年人模式,切实履行监护职责。

其次,网络服务提供者要积极优化未成年人用户识别机制及内容建设,在遵守个人信息保护法律规范的前提下,采取动态核验等方式识别未成年人用户,尽可能将其纳入未成年人模式,同时优化未成年人模式内容供给,让未成年人愿意主动使用未成年人模式。

最后,相关部门要强化责任落实和协同保护,完善网络不良信息内容的界定标准和网络素养测评指标体系,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提供更加清晰的规范依据。同时,要针对网络监管执法存在的跨地域跨领域权责界限不清、标准不统一的情况,加强沟通协作,确保未成年人在网络空间权益得到切实保障。(据《法治日报》)

扩大文旅消费要下绣花功夫

●宋雄伟

每年暑期都是文化和旅游消费的高峰期,也是观察居民消费潜力、检验营商环境与政府服务能力的重要窗口。从今年以来看,全国各地围绕提振文旅消费纷纷拿出“真功夫”:赛事、演唱会、研学游、避暑游百花齐放,消费补贴、门票减免、夜间文旅体验轮番登场,形成了多层次、多维度、多群体的文旅消费盛景。这是市场自身复苏活力的体现,更是政府精准发力、持续优化服务与营商环境共同作用的成果。

文旅消费活力的激发,离不开良好营商环境作为保障。营商环境的优化体现在准入便利,降低市场准入门槛;运营便利,优化审批流程、减轻税费负担;预期稳定,打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环境。比如,发展“票根经济”,青岛等地通过打通“文化—旅游—商务—体育—会展”各环节,实现部门数据共享和服务协同;江苏则围绕苏超赛事,推动酒店、景区、交通企业形成联合促销机制,增强了市场的自组织能力,也提升了企业参与积极性。政策的精准落地同样关键,例如一些地方出台了针对文旅企业的暑期专项补贴政策,对演出、夜游、研学等项目给予财政支持,帮助中小企业度过高峰运营压力期。

消费者选择一座城市旅游,除了看景、看演出,更在意体验。这种体验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城市公共服务体系的完善程度。今年暑期,不少城市聚焦提升游客满意度,从优化交通指引到加强景区接待能力、延长公共场馆开放时间、推出多语言讲解服务等,用绣花功夫打磨服务细节。政府部门不仅要当好“东道主”,更要以游客思维提升公共服务,让游客玩得安心、住得舒心、消费放心。数字化手段也要成为提升服务效率的重要工具。多地旅游局上线官方小程序,集信息查询、路线导航、投诉反馈于一体,为游客提供一站式智能服务,体现了政府服务从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

还要注意到,在暑期,文旅消费的核心驱动力逐渐由物质满足转向情感认同与社交需求。对此,各地不断创新消费场景,以满足不同层次消费偏好。比如,青岛啤酒博物馆的“实景穿越剧游”、昆明到喀纳斯的民族风情路线、哈尔滨的“星空下的音乐节”,都是将文化IP与场景体验深度融合的优秀案例。通过叙事叙述、空间重构、互动设计等方式,这些新消费场景不断刷新游客对目的地的认知,也拓展了传统文旅消费的外延。持续推动消费升级,要加强场景创新与数字技术的结合。充分运用AR/VR技术提升博物馆沉浸感、用区块链溯源打造非遗文创品牌、利用AI语音导览提升游览效率等,都是可以探索的方向。

不过,尽管暑期的文旅消费火爆,但居民消费倾向、企业投资意愿还受到一些不确定因素影响。因此,未来要通过减税降费、消费券发放、新型消费场景培育等举措,对文旅消费形成有力支持,从而实现政策与市场良性互动,使“短期刺激”变成“长期机制”。一方面,消费券等直接刺激手段要结合消费行为特点,精准发放、合理引导;另一方面,更应注重长期的制度建设,比如优化旅游市场准入机制、推动城市更新中融入文旅功能、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建设等,为消费持续增长打下坚实基础。此外,还要鼓励企业围绕用户需求做产品、做内容,推动高品质文化内容和旅游产品供给,提升文旅消费的整体价值感。

(据《经济日报》)